

证券代码：430090

证券简称：同辉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4-035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与安徽智佞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《<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3 批次信创服务器采购项目>销售合同》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4,462.76 万元。

（二）审批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，上述合同的签订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，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。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二、合同对手方情况

（一）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

合同相对方名称：安徽智佞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以南、清潭路以西中德合作创新园 4 号楼 5 层

法定代表人：陈康康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05606672768(1-1)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工程管理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互联网销售(除

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)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农副产品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食品进出口(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)。

许可项目: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；建设工程施工(除核电站建设经营、民用机场建设)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(依法须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项目名称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3 批次信创服务器采购项目
- 2、合同总价款：人民币 14,462.76 万元
- 3、货物名称：鲲鹏服务器和集成服务
- 4、交货地点：合同约定地点

四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合同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而签署，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亦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、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影响。

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积极组织、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，保证合同的实施执行。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导致合同延缓履行、部分履行、调整或终止。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与安徽智倭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《〈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3 批次信创服务器采购项目〉销售合同》

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13日